

证券代码：831817

证券简称：捷创技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更正前：

（一）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子公司河南捷创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原材料	500,000.00	11,327.43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子公司河南捷创电气技术股份	500,000.00	7,348.68	

	有限公司向 关联方出售 产品			
委托关联方 销售产品、 商品				
接受关联方 委托代为销 售其产品、 商品				
其他	关联房租	800,000.00	724,200.00	

合计		1,800,000.00	742,876.11	

(二) 基本情况

1、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河南捷创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原材料和出售商品个 50,000,000.00 元

- 1) 名称：河南捷创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桐柏南路 238 号 3 号楼 20 层 2003 号
- 3) 注册资本：501 万元人民币
- 4) 法定代表人：吴万利
- 5) 企业类型：民营企业
- 6)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工业元器件、办公用品、通信设备、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不得经营)。
- 7)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8) 关联关系：公司子公司交易，购成关联交易。

2、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陈岳彪、周宁雁租入房屋金额 800,000.00 元

-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陈岳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211,91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9.55%，系公司控股股东。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周宁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2,664,102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89%。

3) 陈岳彪与周宁雁夫妇共同持有公司 74.44%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4)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 185 号宁兴嘉利广场 6 号楼

5)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发生交易购成关联交易。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一) 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500,000.00	11,327.43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提供原材料和出售商品	500,000.00	7,348.68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房租	800,000.00	724,200.00	
合计		1,800,000.00	742,876.11	

(二) 基本情况

1.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河南捷创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商品、提供原

材料和出售商品合计 1,000,000.00 元

名称：河南捷创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桐柏南路 238 号 3 号楼 20 层 2003 号

注册资本：501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万利

企业类型：民营企业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工业元器件、办公用品、通信设备、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不得经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原子公司，现持股 15.07683%，购成关联交易。

2.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陈岳彪、周宁雁租入房屋，房租金额 800,000.00 元

名称：陈岳彪、周宁雁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 185 号宁兴嘉利广场 6 号楼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陈岳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211,91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9.55%，系公司控股股东；周宁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2,664,102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89%。陈岳彪与周宁雁夫妇共同持有公司 74.44%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告内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05）。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